**浙江大学软件学院专业硕士学位论文**

**预审工作暂行规定（试行）**

为进一步加强工程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严格把控学位论文和学位授予（毕业）质量，软件学院（以下简称学院）试行工程类专业学位硕士学位论文预审制度，现将有关规定公布如下。

1. 软件学院的工程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以下简称研究生）必须通过学院组织的学位论文预审环节才可申请进入学位论文送审评阅、答辩及学位申请环节。

2.对应学校3月、6月、9月、12月学位授予的安排，学院学位论文预审（答辩）时间，分别于12月、3月、6月、9月进行。研究生必须按学院学位论文预审通知中规定的时间，提交学位论文预审（答辩）申请，逾期概不接受当次预审（答辩）申请。

3.提交学位论文预审申请前，研究生应完成培养计划要求的各个培养环节，成绩合格，达到学校有关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的规定。

4.研究生完成的学位论文，格式须符合《浙江大学软件学院硕士学位论文格式规则》，并经导师同意才可以提交学位论文预审（答辩）申请。

5.提交学位论文预审申请时，研究生应提交《浙江大学软件学院硕士学位论文预审申请表》（附件1），《浙江大学软件学院硕士学位论文预审记录表》（附件2）、论文和查重报告。

6.学院聘请3位相关学科领域有硕导或副高以上职称的专家，进行预答辩评审。

7.预审（答辩）专家给出预审结论和论文修改意见及建议，并填写《浙江大学软件学院硕士学位论文预审记录表》（附件2）。预审结束后,将预审（答辩）结论和论文修改意见反馈至对应的研究生，相关材料学院归档。

8.预审（答辩）结论为通过的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按照预审（答辩）专家提出的意见及建议对学位论文进行相应修改后，进入论文送审和答辩环节。

9.预审（答辩）结论为“需要经较大修改后重新审查”的研究生，须在导师指导下按照预审（答辩）专家提出的意见及建议，对学位论文进行实质性修改，在一周内完成修改并在规定的时间进行重新审查，提交《浙江大学软件学院硕士学位论文预审【重审】记录表》（附件3）、论文和查重报告。预审或预审【重审】不通过的，学位论文不予送教育部平台评审，终止本期学位论文答辩申请。

10．研究生必须严守学术道德、遵循学术规范，杜绝弄虚作假、抄袭和剽窃他人科研成果、捏造或篡改数据及其他学术不端行为；缺失学术诚信、违反学术规范者，一经查实，按照学校及国家有关规定严肃查处。

11. 涉密学位论文预审（答辩），应按照《浙江大学关于研究生从事涉密项目研究的学位论文工作的有关规定（试行）》（浙大发研［2005］181号）进行。

12.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13. 本规定由浙江大学软件学院负责解释。

浙江大学软件学院

二○二○年十一月

附件1：

浙江大学软件学院硕士学位论文预审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学号 |  |
| 专业领域 |  | | |
| 导师 |  | 合作导师 |  |
| 手机 |  | | |
| 邮箱 |  | | |
| 学位论文题目 |  | | |
| 导师意见（应着重对论文研究内容的合理性、研究方法的科学性、研究结果的创新性、写作的规范性等方面进行评价） | | | |
| 是否提交预审论文：□同意 □不同意  导师签名：  年 月 日 | | | |

注：本表不够填写可加页。

附件2：

浙江大学软件学院硕士学位论文预审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学号 |  | | 专业 | |  |
| 学位论文题目 | |  | | | | | | |
| **预审专业学位论文评价表** | | | | | | | | |
| （参考评阅要素：论文选题、文献综述、技术路线和方法、研究水平及论文水平、论文写作与格式）  论文修改的意见和建议：  ①  ②  ③  ④  ⑤  。。。。。。 | | | | | | | | |
| **对论文总体**  **评价** | | **优秀（ ），良好（ ），一般（ ），较差（ ）** | | | | | **论文导师对修改情况的总体意见：**  是否修改到位：  □是  □否  **导师签名：** | |
| **预审意见（相应栏目打√）** | | **同意或经过修改后同意送学位论文评审。** | | |  | |
| **需要经较大修改后重新审查。** | | |  | |
| **未达到硕士学位论文要求，不同意送学位论文评审。** | | |  | |
| **预审专家签名** | |  | | | | |

注：

1. 本表可加页，**请双面打印**；
2. 根据专家的审核意见修改论文后请导师签字；
3. 将本表与其他预审材料一起交给教学办公室归档。

附件3：

浙江大学软件学院硕士学位论文预审【重审】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 学号 |  | | 专业 | |  |
| 学位论文题目 | | |  | | | | | | |
| **预审【重审】专业学位论文评价表** | | | | | | | | | |
| （参考评阅要素：论文选题、文献综述、技术路线和方法、研究水平及论文水平、论文写作与格式）  论文修改的意见和建议：  ①  ②  ③  ④  ⑤  。。。。。。 | | | | | | | | | |
| **对论文总体评价** | | **优秀（ ），良好（ ），一般（ ），较差（ ）** | | | | | | **论文导师对修改情况的总体意见：**  是否全部修改到位：  □是  □否  **导师签名：** | |
| **预审意见（相应栏目打√）** | | **同意或经过修改后同意送学位论文评审。** | | | |  | |
| **未达到硕士学位论文要求，不同意送学位论文评审。** | | | |  | |
| **重审专家签名** | |  | | | | | |

注：

1. 本表可加页，**请双面打印**；
2. 根据专家的审核意见修改论文后请导师签字；
3. 将本表与其他预审材料一起交给教学办公室归档。